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商洛幼儿园教室卫生间改造项目

合同编号：GXHC-202622

甲方：商洛市幼儿园

乙方：陕西誉达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16年8月19日

合同编号：（2026）　号

合同内容：

甲　　方：　商洛市幼儿园

乙　　方：　陕西誉达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交投标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在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及诚信、自愿、互利的原则下，按照2026年8月18日商洛市幼儿园教室卫生间改造项目中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就商洛市幼儿园教室卫生间改造项目 事项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合同内容及金额

1、合同内容：（详见项目清单）。

2、合同金额：人民币 玖拾玖万陆仟陆佰玖拾元（￥ 996690.00 元）。此金额包括材料费、拆除费、运输费、施工费、税金等（详见预算书）。

3、合同文件的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磋商响应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技术标准和要求；

(5)图纸；

(6)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7)竞争性磋商文件；

(8)其他合同文件；

（9）招标文件。

二、工期及开工和竣工日期

1、工程计划工期：合同签订后30日内。

2、计划开工日期：合同签订后_1_日内。

3、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9月17日。

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和谅解而单方面延迟工期，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完工的情况，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说明原由、拖延的期限等；甲方、招标组织机构在收到通知后，尽快进行情况评估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工期。

4、工期违约责任：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每逾期一日，乙方按合同签约总价款万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违约金累计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款5%。逾期违约金支付，不免除乙方继续完成施工以及工程质量保修义务。

三、工程地点：商洛市幼儿园园内教室。

四、承包方式：本项目采用_（2）固定综合单价_方式

(1)采用固定总价模式：为包工包料，发包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项目（现场实勘、项目补充说明及施工图纸规定的全部内容）应按成交价一次包死，不受国家政策性调价或原材料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并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

(2)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发包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综合单价*已完成工程量内容。

备注：发包工程量清单范围外的项目在施工时，应由甲乙双方及工程监理及时填写工程签证单，其计价若乙方报价清单中有单价的，按乙方报价清单中对应项单价与增加量之积据实结算；若乙方报价清单中无单价的，参照当期信息价（市场价）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按协商结果计价。

五、工程保修期与缺陷责任期：整体工程质保期为 __2__年（从验收合格次日算起），保修期内免费维修保养，主要产品按厂家质保期限质保。因施工工艺、技术、材料等引起的工程质量问题造成损坏和严重缺陷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保修期自工程验收合格次日算起。

特别约定：质量缺陷责任期（质保金扣留期限）届满、质保金全部返还，不免除乙方按照国家法规应当承担的法定质量保修义务，尤其是卫生间防水防渗漏部位，乙方仍应履行至法定5年保修期满。

六、服务保障：整体工程在质保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乙方随时免费维修，若不能及时维修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七、支付及结算：

1、付款方式：全部款项由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付款时乙方需提供本公司正式税票、验收报告。

2、付款比例：项目完成工程量的60%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工程结算审核完毕依据结算审核报告书（含备料款、甲方供料划价款）累计付至结算价款的100%，3%质保金以转账的形式上缴商洛市幼儿园，在质保期满后一次性无息付清。乙方在甲方付款前提供等额有效的发票，如因乙方提交发票延迟导致甲方不能按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账户名称：陕西誉达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　　号：6105 0167 4500 0000 0556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洛秦韵教育城支行

乙方在甲方付款前提供等额有效的发票，如因乙方提交发票延迟导致甲方不能按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3、结算相关约定（适用固定综合单价承包方式）：

（1）对于投标报价中清单单价的不平衡报价，其报价高于或低于招标上限控制价中清单综合单价的5%时，工程结算执行招标上限控制价中清单综合单价。拦标价与中标价之间的差额部分由中标人承担。

（2）工程竣工结算时，工程量清单项目工程量的变化幅度在10%以内的，其综合单价不做调整，执行原有综合单价；工程量清单项目工程量的变化幅度在10%以外的，且其影响分部分项工程费超过0.1%的，其综合单价以及对应的措施费（如有）均应做调整。调整的方法是由中标企业对增加的工程量或减少后剩余的工程量提出新的综合单价和措施项目费，经建设单位确认并由建设单位报财政局审定后调整。

（3）工程价款的结算按照财建{2004}369号《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暂行办法》执行。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钢筋、水泥、砼价格在±5%以外的差异，设

计变更、现场签证，据实调整。

（4）竣工结算定量方式：依据竣工图纸（完成工程量）、变更签证单 、工作联系单、工程量确认单及（2025）《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据实结算。

八、质量保障

1、乙方须自行组织施工，不得转包、分包，为确保工程质量应组织一支强有力的技术骨干队伍，建立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规范操作。

2、所选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满足甲方及相关要求。

3、整体工程符合国家有关技术规范，确保工程质量合格。

4、乙方必须文明施工，按章操作，注重自身和他人的安全，杜绝一切不安全因素，若发生不安全事故，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5、乙方要做到文明施工，保持场地卫生干净，施工用材、设备摆放整齐。

6、本工程施工中确因不可抗拒的自然因素造成工程实际情况发生变化，或其他原因需对方案进行修改、完善、补充时，由乙方会同甲方、确认方商定。

九、工程验收：

1、**验收内容：**合同中约定的发包范围全部内容。

2、**验收标准：**执行国家现行的技术及环保标准、施工验收规范及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以及材料、设备所涉及的现行国家、省、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进场材料提供检测报告和合格证。

与最新国家、省、市标准有出入者，则以最新标准为准。符合国家以及配套的相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等级，并达到甲方质量要求和交付使用要求。所有设备安装调试结束、应用培训完成后，由乙方出具验收申请，经甲方同意，并经确认方审核确认后，由甲方负责组织实施，相关部门和人员组成验收小组对项目进行完工验收；验收合格的，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并填写项目验收报告单。

3、**验收组织：**由甲方负责组织实施，成立验收小组，相关部门和人员参加，召开项目验收评审会，并提交验收报告及符合标准的检测报告（如有）等。

十、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1、乙方须严格遵照国家颁发的装饰改造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设计要求组织施工，保证质量符合设计要求，达到国家现行工程质量检验标准规定的优良标准。

2、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符合国家标准的施工用材；按甲方指定的地点堆放杂物和材料，及时向甲方反映工程进度情况和存在的问题，自觉接受甲方和工程监理的监督。

3、乙方负责项目施工及验收中的有关报备、验收手续，并承担相应的费用。若本项目施工方案中不符合项目有关规定的，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出整改方案，经甲方确认后方可施工。

4、甲方应向乙方提供良好的施工环境，协调处理周围环境关系,并确定专人协调解决施工过程中的有关问题，并对施工过程和工程质量进行全程监督。

5、甲方对本项目改造方案及工程设计方案负全责，凡因设计方案不完善或者设计失误，引起的一切责任及事故由甲方负责。

十一、违约责任：

1、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不可抗力除外）终止合同，否则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2、甲方未及时向乙方提供可行的施工环境（包括供水、供电、进出场通道等），造成工程延误、致使乙方蒙受重大损失的，由甲方据实赔偿损失。

3、如施工质量达不到工程质量设计要求，需要返工的费用及返工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合同双方如有一方严重违反本合同条款的，应向另一方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赔偿金。

5、所有损失的赔偿，不可抗力的自然因素造成的除外（不可抗力是指战争、动乱、自然灾害及不可预见的其它原因）。

十二、其他：

1、合同一经签订，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终止合同的，甲乙双方可另行签订协议或附则。

2、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3、本合同附件《 商洛市幼儿园教室卫生间改造项目项目清单》、开标过程中达成的一致意见，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4、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经确认方审核确认后生效。

5、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二份。

6、补充事宜：（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电　话：

日　期：2016.8.19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电　话：

日　期：2016.8.19